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度

中 央 政 府 總 預 算

金 融 監 督 管 理 委 員 會 主 管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附屬單位預算

(營業部分審定表)

◎依立法院審定數編製◎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編

目 次

甲、財務摘要.....	1
乙、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壹、業務範圍及經營趨勢	
一、業務範圍.....	3
二、願景及策略目標.....	3
三、最近 5 年經營趨勢.....	3
貳、經營政策	
一、關於執行政府政策者.....	5
二、關於經營管理者.....	6
參、業務計畫	
一、營運計畫.....	7
二、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	11
肆、預算概要	
一、營業收支及損益之預計.....	13
二、盈虧撥補之預計.....	13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13
伍、預算補充說明及分析	
一、營業收支之估計基礎及計算方法.....	16
二、較上年度預算各項目增減原因說明.....	17
三、財務狀況分析.....	18
四、投資報酬分析.....	19
五、導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辦理情形.....	19
六、其他有關說明.....	21
丙、預算主要表	
一、損益預計表.....	25
二、現金流量預計表.....	28

丁、預算明細表

壹、損益明細科目

一、金融保險收入明細表·····	32
二、金融保險成本明細表·····	34
三、業務費用明細表·····	35
四、管理費用明細表·····	40
五、其他營業費用明細表·····	44
六、營業外費用明細表·····	46

貳、現金流量明細科目

一、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49
二、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50
三、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52
四、資產折舊明細表·····	54
五、資產報廢明細表·····	55
六、資本增減與股額明細表·····	56

戊、預算參考表

一、資產負債預計表·····	59
二、員工人數彙計表·····	65
三、用人費用彙計表·····	66
四、繳納各項稅捐與規費明細表·····	68
五、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69
六、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量值明細表·····	70
七、會費、捐助與分攤費用彙計表·····	71
八、各項費用彙計表·····	74

己、附錄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79
--	----

甲、財 務 摘 要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甲、財 務 摘 要

單位：新臺幣億元

項 目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較增減數	%
經營成績：				
營業總收入	90.99	86.00	4.99	5.80
營業總支出	90.99	86.00	4.99	5.80
淨利（淨損）	0.00	0.00	0.00	
盈虧撥補：				
國庫分得股(官)息紅利				
留存事業機關盈餘				
事業機關負擔虧損				
現金流量(1)：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0.07	0.05	0.02	40.00
增加長期債務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	13.45	157.56	-144.11	91.46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				
財務狀況：				
營運資金餘額(2)	593.58	574.86	18.72	3.2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餘額	4.87	4.91	-0.04	0.81
長期負債餘額				
權益	112.36	112.36	0.00	0.00
附註：(1)現金流量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自存款日起3個月內到期之存放銀行同業、可自由動用並自存款日起3個月內到期之存放央行及自投資日起3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				
(2)營運資金餘額＝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3)以下各表百分比及細數之和與本表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				

乙、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乙、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壹、業務範圍及經營趨勢

一、業務範圍

本公司除辦理存款保險條例規定之業務及配合主管機關指示事項外，並接續辦理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以下簡稱金融重建基金）結束後經營不善金融機構之清理（算）、保留資產、負債、訴訟之處理及不法案件追償事宜。

二、願景及策略目標

（一）願景

發揮存保機制，確保金融安定。

（二）策略目標

1. 持續累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以維繫存款人信心及提高風險承擔能力。
2. 加強場外監控及法定事項查核機制，積極控管承保風險。
3. 建立完備之經營不善要保機構退場機制，並配合主管機關政策，執行經營不善要保機構之退場任務。
4. 加強研究發展及國際交流合作，以提升我國存保制度與國際接軌。

三、最近 5 年經營趨勢

（一）產業整體經營環境

本公司為我國辦理存款保險業務之唯一專責機構，自 74 年 9 月成立以來，致力於保障存款人權益，維護信用秩序及促進金融業務健全發展等任務。近年來更配合政府各項金融改革政策，積極參與金融安全網之運作，並結合金融重建基金及存款保險機制，成功讓 56

家經營不善金融機構平和退出市場，有效改善金融環境並維護金融穩定。另為因應存款全額保障屆期恢復存款保險限額保障制度，自 100 年起將最高保額提高為新臺幣 300 萬元，並擴大保障範圍至外幣存款及存款利息，以強化存款人對存款保險之信心。

鑑於全球景氣仍存在不確定性，面對國際經濟金融環境丕變，我國政府為強化金融監理，提升金融業風險承擔能力，近年來積極研訂相關監理措施，如配合巴塞爾資本協定三(Basel III)提高本國銀行之自有資本、增提授信資產之備抵呆帳及加強流動性管理；持續推動金融業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簡稱 IFRS)，以提升財報之透明度並與國際接軌；加強金融教育，強化金融消費者權益保護；落實政府內部控制機制等。

隨著國際金融交流頻繁，本公司身為金融安全網之一員，除積極配合政府各項金融監理政策外，亦將持續強化存款保險機制各項功能，以協助政府達成維護金融穩定及促進金融市場永續發展的任務。

(二)主要營運項目經營趨勢

1. 本公司肩負金融安全網及保障存款人權益之雙重政策性任務，並期藉由加強承保風險控管及風險差別費率機制，引導要保機構降低經營風險，俾適用較低存款保險費率。為使要保機構經營風險及其財務狀況有效且即時反映風險差別費率，自 103 年 1 月 1 日起將核算差別費率風險指標之一「風險差別費率評等系統綜合得分」之資料來源全部改採要保機構申報資料機制。由於近年來政府施行之各項金融監理措施及強化銀行體系資本規定等措施，使要保機構經營體質及財務狀況持續轉佳，因而使要保機構適用之風險差別費

率呈下降趨勢，致 101 年度至 103 年度營運值僅微增。受歐盟國家經濟復甦緩慢影響，全球景氣存在不確定性，國際景氣衰退風險仍在，惟我國在政府積極落實各項財經措施及貨幣政策從適度寬鬆轉中性下，預估金融機構存款年增率小幅成長，爰推估 105 年度預算營運值較 104 年度微幅成長 2.76%。

2. 趨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101 年度決算數		102 年度決算數		103 年度決算數		104 年度預算數		105 年度預算數	
	金額	環比 (%)	金額	環比 (%)	金額	環比 (%)	金額	環比 (%)	金額	環比 (%)
存款保險 (營運值)	8,519,623	93.14	8,650,800	101.54	8,968,282	103.67	8,349,954	93.11	8,580,014	102.76

貳、經營政策

一、關於執行政府政策者

(一)配合政策部分之說明

1. 續以接管人或清理人身分辦理金融重建基金處理已退場經營不善金融機構未結事項。
2. 持續與相關主管機關加強資訊交流及聯繫，以增進金融監理效能。
3. 配合主管機關立即糾正措施，及時處理問題要保機構。
4. 對經營不善金融機構不法人員積極辦理民事責任訴追事宜。
5. 持續研議存款保險法制以強化存款保險功能。
6. 積極參加國際存款保險機構協會(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Deposit Insurers, 以下簡稱 IADI)

活動，並強化與各國存款保險機構之合作交流。

7. 遵依行政院「強化內部控制實施方案」規定，推動及落實執行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作業。

(二)配合施政方針重點之說明

落實金融業法令遵循，強化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提升財務健全性，加強清償能力，維護金融市場秩序

1. 透過強化金融預警、表報稽核及網際網路監控等場外監控作業，密切追蹤要保機構資本適足性及資產品質狀況，俾適時發現要保機構經營風險，採取必要措施及函請相關主管機關處理。
2. 持續辦理存款保險條例第 24 條第 1 項法定事項必要查核，確保金融統計資料正確性及維護金融市場秩序；另對新設立之金融機構加強辦理存款保險承保審核實地查證，協助健全內部控制及業務經營，以強化承保風險控管機制。
3. 考量整體經濟金融狀況、要保機構財務負擔等因素，適時研議調整存款保險費率，並配合相關主管機關監理政策，加強承保風險控管，降低理賠案件損失，以加速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之累積。

二、關於經營管理者

- (一) 賡續充實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提高風險承擔能力及強化存款人對存款保險制度之信心。
- (二) 強化場外監控機制，加強與相關金融監理機關之資訊交流及聯繫，以控管承保風險。
- (三) 加強風險差別費率評等系統相關機制之運作，以確認要保機構申報資料、檔案之正確性，並有效反映其財、業

務現況及經營風險。

- (四)配合主管機關立即糾正措施，及時處理問題要保機構，並以最適方式履行存款保險責任，保障存款人權益。
- (五)賡續辦理存款保險條例第 24 條規定之法定事項查核，及對新設申請參加存款保險之金融機構辦理承保審核實地查證，以控管承保風險。
- (六)賡續以接管人或清理人身分了結已退場之經營不善金融機構未結事務，並對該等機構不法人員辦理民事責任求償，以維社會公平正義。
- (七)研修存款保險法制，強化存款保險功能，以穩定金融秩序及保障存款人權益。
- (八)持續積極參與 IADI 事務與研究，強化與各國存款保險機構之合作，以提升我國存款保險制度功能與國際接軌。
- (九)因應國際金融快速發展及變遷，賡續辦理員工訓練，提升專業技能。
- (十)配合行政院「強化內部控制實施方案」規定，持續推動及落實執行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作業。

參、業務計畫

一、營運計畫

(一)營運值目標

受全球景氣存在不確定性之影響，國際景氣衰退風險仍在，惟我國在政府積極落實各項財經措施及貨幣政策從適度寬鬆轉中性下，預估金融機構存款年增率緩和成長，其營運值較 104 年度成長 2.76%，並擬訂營運值目標為 8,580,014 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營運項目	營運值
存款保險	8,580,014

(二)承保風險之控管

1. 強化金融預警、表報稽核及網際網路監控等場外監控作業，適時發現要保機構異常警訊，對有礙要保機構健全經營者，採取必要措施及知會相關主管機關處理。
2. 建立與各主管機關監理資源共享及協調處理機制，以增進監理效能。
3. 強化風險差別費率評等系統之運作並加強確認要保機構申報資料之正確性，俾有效反映要保機構經營現況及風險。
4. 配合主管機關立即糾正措施，依銀行法派員輔導或監管問題要保機構。

(三)問題金融機構之處理

1. 金融重建基金已處理退場之經營不善金融機構尚有台北 101 股權、不動產、藝術品、授信案、股金賠付、訴訟案及其他等未結事項待處理，依 99 年 8 月 11 日行政院核定之金融重建基金結束規劃方案，前述未結事項係由本公司以接管人身分繼續處理，處理期間原屬金融重建基金應負擔之賠付款及費用，由本公司代為分攤，而回收款則依原兩基金合併運用分攤比率分配後，屬金融重建基金應分配部分，優先償還本公司代分攤款，倘有賸餘再移轉國庫。
2. 持續進行高雄區中小企業銀行、中興商業銀行、花蓮區中小企業銀行、台東區中小企業銀行及中華商業銀行等 5 家金融機構之清理事宜，於清理完結後，陳報

主管機關撤銷營業許可及辦理解散登記。

3. 持續研修履行保險責任、資產負債標售及停業清理相關法制與作業程序，並配合法令及需求之變更，賡續更新賠付及墊付系統，以建立完備之問題要保機構退場機制。
4. 依主管機關之指派，擔任問題要保機構接管人或清理人，以最佳方式迅速辦理退場、履行保險責任、債權債務了結及財產分配事宜，以保障存款人權益，穩定金融秩序。

(四)法定事項查核

1. 持續辦理存款保險費基數正確性及電子資料檔案建置內容之查核，以確認要保機構繳納存款保險費之正確性，及於履行保險責任時能迅速且正確計算賠付金額。
2. 加強辦理要保機構申報存款保險風險差別費率評等系統風險指標資料之查核，以核算存款保險差別費率之正確性。
3. 對新設立金融機構申請參加存款保險者，辦理實地查證作業，以強化承保審核機制、降低承保風險，保障存款人權益。
4. 對有違反法令、存款保險契約或業務經營不健全之要保機構，依法辦理是否有應終止要保契約情事之查核，俾適時控制承保風險。
5. 對經主管機關或農業金融中央主管機關勒令停業之要保機構，辦理履行保險責任前資產及負債之查核，以確認其資產、負債金額並估算資產負債缺口，俾供擇定最適履行保險責任方式之參考。

(五)對經營不善金融機構不法人員之追償

金融重建基金於民國 100 年底結束後，對經營不善金融機構應負賠償責任人員之民事追償案件，已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承受，惟仍委託本公司繼續對經營不善金融機構之不法人員辦理民事責任求償。

(六)國際交流

1. 持續參與 IADI 及其他國際組織之各項活動，並爭取擔任 IADI 重要職務，以提升我國國際形象及專業度。
2. 積極參與存款保險或金融穩定相關議題之跨國研究，以瞭解最新國際發展趨勢。
3. 透過舉辦國際會議或參加他國舉辦之研討會並擔任主講人，分享台灣經驗，以提高國際知名度及強化資訊交流。
4. 持續強化與國際金融機構及各國存款保險機構之合作並簽署合作備忘錄或相關協議，以推動我國存保制度接軌國際。

(七)內部控制

1. 訂定合宜之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作業規定並落實執行年度自行評估及內部稽核計畫。
2. 檢討強化現有內部控制作業並適時修訂內部控制制度，確保內部控制之有效性。
3. 辦理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作業宣導與教育訓練。

(八)研究發展及職工訓練

1. 預算金額：本年度研究發展支出 3,844 千元及員工訓練支出 1,762 千元，均全數為費用支出。
2. 工作目標：
 - (1)持續蒐集存款保險及金融監理最新資訊，並進行相關議題之研究。
 - (2)為強化存款保險保障存款人權益及穩定金融之功

能，參採各國經驗並配合我國金融實務之需，續予研修存款保險相關法制。

(3) 賡續辦理員工在職訓練、舉辦專業座談會及派員出國研習，加強研究發展，積極培訓金融安全網專業人員。

二、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

本年度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預算總額計 7,206 千元，全數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內容說明如下：

(一) 本年度預算總額	7,206 千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7,206 千元
分年性項目	0 千元
一次性項目	7,206 千元
(二) 資金來源	7,206 千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7,206 千元
自有資金	7,206 千元
外借資金	0 千元

(三) 「105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其資金來源圖表」
請參閱圖表 1。

(四)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 機械及設備 4,324 千元。

係汰換已屆折舊年限之電腦系統、電腦通信設備及電腦輸出入設備等，以應業務所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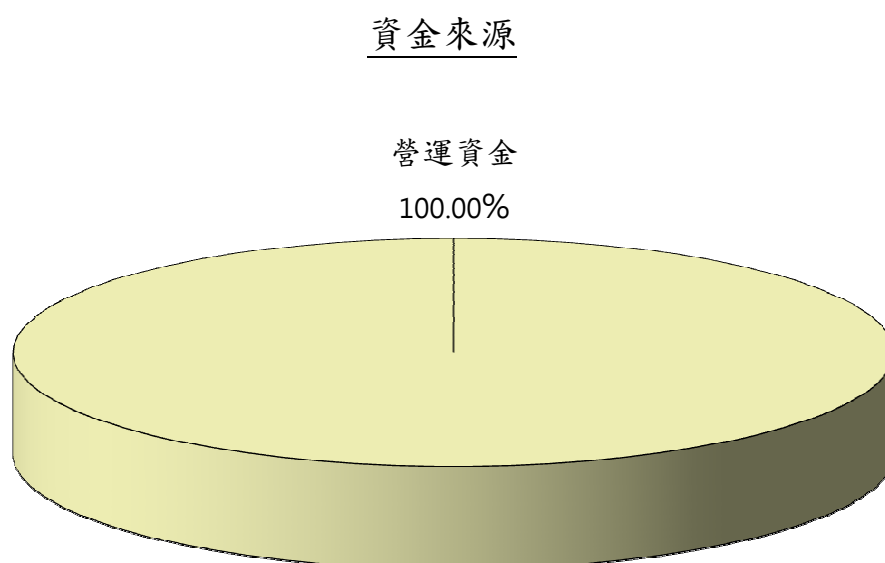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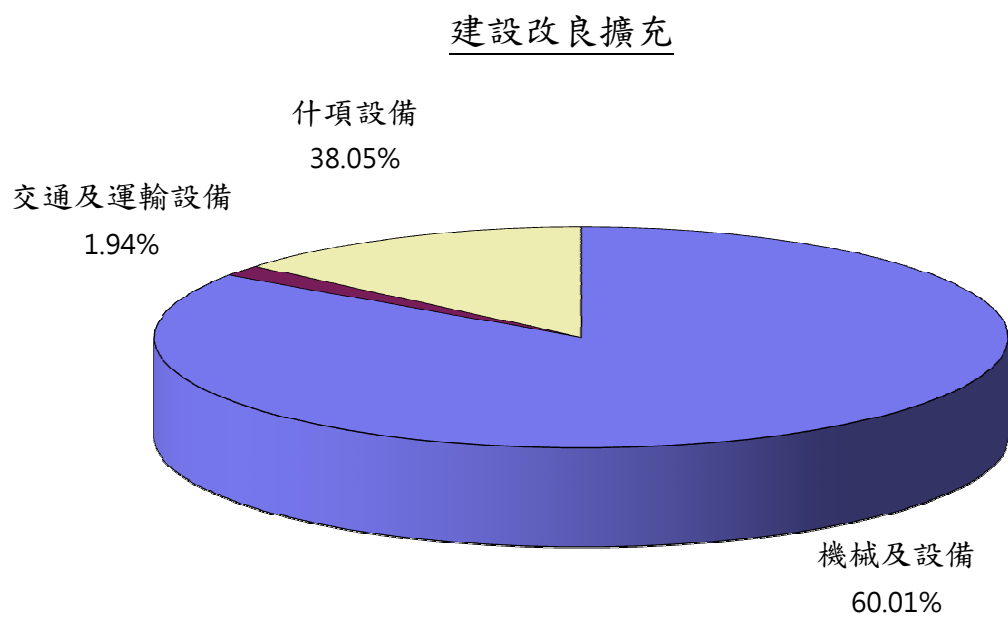
2. 交通及運輸設備 140 千元。

係汰換已屆折舊年限設備，以應業務所需。

3. 什項設備 2,742 千元。

係汰換已屆折舊年限設備及採購圖書設備，以應業務所需。

圖表1：105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其資金來源圖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建設改良擴充	105年度預算	資金來源	105年度預算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206	自有資金	7,206
機械及設備	4,324	營運資金	7,206
交通及運輸設備	140		
什項設備	2,742	外借資金	
合計	7,206	合計	7,206

肆、預算概要

一、營業收支及損益之預計

本年度預計營業收入 9,098,738 千元，營業外收入無列數，收入合計 9,098,738 千元；預計營業成本 8,218,207 千元，營業費用 871,669 千元，營業外費用 8,862 千元，支出合計 9,098,738 千元；預計稅前淨利無列數，係依據存款保險條例第 5 條規定辦理。

「最近 5 年收入與支出表」請參閱圖表 2。

二、盈虧撥補之預計

依據存款保險條例第 5 條規定，本公司每年度收入總額減除各項成本費用及損失後之餘額，應全數提存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故盈餘無列數。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一)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671,901 千元。

(二)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4,612 千元，其中現金流入 34,208 千元，包括流動金融資產淨減 34,178 千元及減少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 千元；現金流出 9,596 千元，包括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淨增 2,390 千元及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206 千元。
2. 上述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206 千元，係辦理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之數，包括機械及設備 4,324 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140 千元及什項設備 2,742 千元。

(三)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351,910 千元，係其他負債淨減。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 1,344,603 千元，係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38,469,071 千元，較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37,124,468 千元增加之數。

圖表2：最近5年收入與支出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101	102	103	104	105
收入事項	23,626,700	28,053,165	20,765,628	8,600,363	9,098,738
營業收入	23,626,244	28,052,838	20,762,499	8,600,363	9,098,738
營業外收入	456	327	3,129		
合計	23,626,700	28,053,165	20,765,628	8,600,363	9,098,738
支出事項	23,626,700	28,053,165	20,765,628	8,600,363	9,098,738
營業成本	22,931,778	27,457,820	20,036,014	7,721,600	8,218,207
營業費用	590,502	587,477	724,641	870,382	871,669
營業外費用	104,420	7,868	4,973	8,381	8,862
所得稅費用					
合計	23,626,700	28,053,165	20,765,628	8,600,363	9,098,738
淨利(淨損)	0	0	0	0	0

註：1. 101至103年度為審定決算數；104年度為法定預算數。

2. 101年度係依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布之各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基礎編製，並配合導入IFRS科目重歸類之數。

3. 102至105年度係採IFRS基礎編製之數。

伍、預算補充說明及分析

一、營業收支之估計基礎及計算方法

(一)收入之估計基礎及計算方法

金融保險收入

1. 利息收入：係以預計可運用資金依預期平均利率 1.02% 估算編列。
2. 保費收入：依據「存款保險費率實施方案」規定，要保機構之存款保險費，保額內存款採風險差別費率（銀行及信用合作社差別費率分別為萬分之 5、6、8、11、15 及萬分之 4、5、7、10、14，農漁會信用部為萬分之 2、3、4、5、6），保額以上存款採固定費率（銀行及信用合作社為萬分之 0.5，農漁會信用部為萬分之 0.25）計收。爰保費收入係以預計營運量及平均費率為估計基礎編列。

(二)支出之估計基礎及計算方法

1. 金融保險成本

- (1) 承保費用：係預估要保機構新增分支機構及汰舊換發之需要，製發存款保險標示牌 200 面。
- (2) 手續費用：主要係為減少保管有價證券可能發生之損失並節省存提有價證券及交割人力，以提高資金操作效率，將有價證券全部移由銀行保管所需之保管手續費。
- (3) 提存特別準備：係依據存款保險條例第 5 條規定：「存保公司每年度收入總額減除各項成本費用及損失後之餘額，應全數提存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估列。

2. 各項費用

- (1)用人費用：依行政院核列本公司預算員額 173 人，並照行政院訂頒「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及考量現行員工待遇標準編列。其中職、工員退休金係按已納入勞動基準法實施範圍並依所得稅法規定提撥；至考核獎金及績效獎金之核發，則俟決算時，按實際經營成果，依規定覈實辦理。
- (2)其他各項費用：依據「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等有關規定與本年度業務實際需求，並參酌上年度預算與以往年度決算實際支用情形，本撙節原則編列。(詳業務費用、管理費用、其他營業費用及營業外費用說明)

二、較上年度預算各項目增減原因說明

(一)營運值方面

本年度預算存款保險營運值 8,580,014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8,349,954 千元，增加 230,060 千元，主要係全體要保機構存款維持小幅成長及要保機構財務狀況轉佳適用之費率下降，致保費收入微幅增加。

(二)損益各科目方面

1. 收入部分

營業收入：本年度預計 9,098,738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8,600,363 千元，增加 498,375 千元，係利息收入及保費收入增加所致。

2. 支出部分

(1)營業成本方面：本年度預計 8,218,207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7,721,600 千元，增加 496,607 千元，主要係營業收入增加，提存特別準備隨

同增加所致。

(2)營業費用方面：本年度預計 871,669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870,382 千元，增加 1,287 千元，主要係營業稅費用增加所致。

(3)營業外費用方面：本年度預計 8,862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8,381 千元，增加 481 千元，主要係資產報廢損失增加所致。

3. 盈餘部分：依存款保險條例第 5 條規定本年度預計稅前淨利無列數，同上年度預算數。

三、財務狀況分析

(一)資產之組成

本年底預計資產總額 59,913,190 千元，較上年底預計數 58,046,998 千元，增加 1,866,192 千元，計 3.21%，主要係存放央行增加所致。上項資產總額，係由下列四項所組成：

1. 流動資產 59,420,012 千元，占資產總額之 99.18%。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86,530 千元，占資產總額之 0.81%。
3. 無形資產 5,990 千元，占資產總額之 0.01%。
4. 其他資產 658 千元，占資產總額之 0.00%。

(二)負債之狀況

本年底預計負債總額 48,676,759 千元，較上年底預計數 46,810,567 千元，增加 1,866,192 千元，計 3.99%，主要係其他負債項下之一般金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增加所致。上項負債總額，係由下列二項所組成：

1. 流動負債 61,541 千元，占負債及權益總額之 0.10%。

2. 其他負債 48,615,218 千元，占負債及權益總額之 81.14 %。

(三) 權益之內容

本年底預計權益總額 11,236,431 千元，與上年底預計數同，上項權益總額，係由下列三項所組成：

1. 資本 10,000,000 千元，占負債及權益總額之 16.69 %。
2. 資本公積 265 千元，占負債及權益總額之 0.00%。
3. 保留盈餘 1,236,166 千元，占負債及權益總額之 2.07%。

(四)「最近 5 年重要財務分析項目及比率」請參閱圖表 3。

四、投資報酬分析

本公司依據存款保險條例規定自 90 年度開始，收支結餘之數，悉數提存保險賠款特別準備列入營業成本項下，故稅前淨利無列數，致最近 5 年淨利率、每股盈餘、每股股利、總資產報酬率及權益報酬率均為零。

五、導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辦理情形

本公司自 102 年起導入 IFRS，並在符合預、決算法相關規定及考量充分表達本公司經營狀況下編製，相關辦理情形如下：

(一) 首次採用 IFRS 影響數處理原則：

依據 IFRS 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企業因轉換適用 IFRS 規定，辦理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重評價、重衡量或重分類等所產生之調整數，應直接認列於保留盈餘中或更適當之其他權益種類。本公司 102 年 1 月 1 日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影響數為零，包括：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以轉換日（101 年 1 月 1 日

）前按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重估價之不動產作為該日之認定成本，原認列之「未實現重估增值」40,598 千元轉為「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增加數。

2. 員工福利：轉換日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19 號（IAS19）出具之精算報告書一次認列「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退休金淨精算損益）64,133 千元轉為「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減少數。
3. 前開影響淨減少數 23,535 千元，以權益項下「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科目列示，惟因依存保條例第 5 條規定：「存保公司每年度收入總額減除各項成本費用及損失後之餘額，應全數提存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盈餘無列數，爰分別以增加「遞延一般金融存款保險賠款損失」22,641 千元及減少「農業金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894 千元抵沖。

（二）損益預計表：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表達」稱綜合損益表，其包括收入、支出、本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可採單 1 報表或 2 份報表列報。考量其他綜合損益事項，主要係部分資產或負債因評價（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兌換（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異）等，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非屬本公司年度營運計畫所產生之實際收支，亦非預算法第 85 條所定營業基金應編列之範圍。爰參考該準則規定，以 2 份報表呈現其他綜合損益之模式，維持現行報表名稱，並於損益表說明欄中揭露無其他綜合損益事項。

(三)資產負債預計表：資產負債預計表並非預算法第 85 條所定預算主要內容，但仍具參考價值，爰維持以往作法，列為本公司預算書之參考表。

六、其他有關說明

經營績效獎金

(一) 本（105）年度預算部分

1. 考核獎金：係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屬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用人費薪給管理要點」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屬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經營績效獎金實施要點」規定，按編制內員工每人 2 個月薪資總額核算，計編列 30,651 千元。
2. 績效獎金：經衡酌經營狀況及用人費負擔情形等，在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所定用人費用限額內，共編列 1.07 個月薪資總額之績效獎金，計 16,390 千元。
3. 本年度經營績效獎金實際執行時，其中考核獎金仍視行政院核定考成情形核發；至績效獎金須依決算營業收入與提存特別準備審定情形，以及主管機關核定政策因素影響情形，依獎金核發規定核算發給。

(二) 103 年度考核及績效獎金核發情形

103 年度考核及績效獎金因該年工作考成尚未奉行政院核定，爰尚未核發，改以揭露 102 年度獎金核發情形：

1. 考核獎金發放 2 個月薪給總額計 28,324 千元，其支領人數及金額：1.5 個月以下者 43 人計 4,803 千元；

超過 1.5 個月者 129 人計 23,521 千元。

2. 績效獎金發放 2.4 個月薪給總額計 33,989 千元，其支領人數及金額：1.5 個月以下 2 人計 146 千元；超過 1.5 個月至 3 個月者 171 人計 33,843 千元。

圖表3：最近5年重要財務分析項目及比率

年度 分析項目		最近5年度財務分析				
		101	102	103	104	105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0.41	73.37	82.29	78.17	81.25
	固定資產占淨值比率	4.49	4.46	4.41	4.36	4.3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4,640.79	19,877.94	80,351.62	84,335.67	96,553.54
	速動比率(%)	4,636.05	19,870.17	80,330.94	84,307.27	96,525.38
	利息保障倍數	1.00	1.00	1.00		
經營能力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46.67	55.92	41.91	17.54	18.70
	總資產週轉率(次)	1.46	0.66	0.33	0.17	0.15
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7,572.97	58.58	6,668.76	49,475.81	12,466.3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76,972.68	197,479.24	225,330.17	263,282.28	215,657.23
	現金再投資比率	142.51	0.29	8.22	57.95	12.78

註1：101至103年度為審定決算數，104年度為法定預算數。

2：102至105年度固定資產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04及105年度利息保障倍數無列數，係預計該二年度無承做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所致。

財務分析計算公式如下：

一、財務結構

$$\text{負債占資產比率} = \text{負債總額} \div \text{資產總額}$$

$$\text{固定資產占淨值比率} = \text{固定資產淨額} \div \text{期末權益}$$

二、償債能力

$$\text{流動比率} = \text{流動資產} \div \text{流動負債}$$

$$\text{速動比率} = (\text{流動資產} - \text{預付費用}) \div \text{流動負債}$$

$$\text{利息保障倍數} = \text{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div \text{本期利息支出}$$

三、經營能力

$$\text{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 \text{營業收入} \div \text{固定資產淨額}$$

$$\text{總資產週轉率(次)} = \text{營業收入} \div \text{資產總額}$$

四、現金流量

$$\text{現金流量比率} = \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div \text{流動負債}$$

$$\begin{aligned} \text{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text{最近5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div \text{最近5年度(資本支出+現金股利)} \end{aligned}$$

$$\begin{aligned} \text{現金再投資比率} &= (\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現金股利}) \\ &\div (\text{固定資產毛額} + \text{其他資產} + \text{營運資金}) \end{aligned}$$

丙、預算主要表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預計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金 額	%	名 稱	編 號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20,762,499	100	營業收入	41	9,098,738	100	8,600,363	100	498,375	5.79
9,672,291	46.59	金融保險收入	4103	9,098,738	100	8,600,363	100	498,375	5.79
704,009	3.39	利息收入	410301	518,724	5.70	250,409	2.91	268,315	107.15
8,968,282	43.19	保費收入	410302	8,580,014	94.30	8,349,954	97.09	230,060	2.76
11,090,208	53.41	其他營業收入	4198						
11,090,208	53.41	撥入徵收收入	419805						
20,036,014	96.50	營業成本	51	8,218,207	90.32	7,721,600	89.78	496,607	6.43
20,036,014	96.50	金融保險成本	5103	8,218,207	90.32	7,721,600	89.78	496,607	6.43
1,456	0.01	利息費用	510301						
179	-	承保費用	510303	400	-	708	0.01	-308	-43.50
209	-	手續費用	510305	805	0.01	240	-	565	235.42
20,034,170	96.49	提存特別準備	510326	8,217,002	90.31	7,720,652	89.77	496,350	6.43
726,485	3.50	營業毛利	61	880,531	9.68	878,763	10.22	1,768	0.20
724,641	3.49	營業費用	52	871,669	9.58	870,382	10.12	1,287	0.15
662,286	3.19	業務費用	5202	802,659	8.82	800,406	9.31	2,253	0.28
662,286	3.19	業務費用	520201	802,659	8.82	800,406	9.31	2,253	0.28
57,092	0.27	管理費用	5203	63,404	0.70	63,526	0.74	-122	-0.19
57,092	0.27	管理費用	520301	63,404	0.70	63,526	0.74	-122	-0.19
5,262	0.03	其他營業費用	5298	5,606	0.06	6,450	0.07	-844	-13.09
3,958	0.02	研究發展費用	529801	3,844	0.04	5,035	0.06	-1,191	-23.65
1,303	0.01	員工訓練費用	529802	1,762	0.02	1,415	0.02	347	24.52
1,844	0.01	營業利益	62	8,862	0.10	8,381	0.10	481	5.74
3,129	0.02	營業外收入	49						
3,129	0.02	其他營業外收入	4998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預計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金 額	%	名 稱	編 號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7	-	賠償收入	499802						
3,122	0.02	什項收入	499898						
4,973	0.02	營業外費用	59	8,862	0.10	8,381	0.10	481	5.74
4,973	0.02	其他營業外費用	5998	8,862	0.10	8,381	0.10	481	5.74
797	-	資產報廢損失	599835	1,304	0.01	842	0.01	462	54.87
4,175	0.02	什項費用	599898	7,558	0.08	7,539	0.09	19	0.25
-1,844	-0.01	營業外利益(損失)	63	-8,862	-0.10	-8,381	-0.10	-481	5.74
0	0.00	稅前淨利(淨損)	64	0	0.00	0	0.00		
		所得稅費用(利益)	6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66						
0	0.00	本期淨利(淨損)	68	0	0.00	0	0.00		

註:1. 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法定預算數。

2. 百分比及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一、損益說明：

- (一)利息收入參見第32頁金融保險收入明細表。
- (二)保費收入參見第32頁金融保險收入明細表。
- (三)承保費用參見第34頁金融保險成本明細表。
- (四)手續費用參見第34頁金融保險成本明細表。
- (五)提存特別準備參見第34頁金融保險成本明細表。
- (六)業務費用參見第35頁業務費用明細表。
- (七)管理費用參見第40頁管理費用明細表。
- (八)研究發展費用參見第44頁其他營業費用明細表。
- (九)員工訓練費用參見第44頁其他營業費用明細表。
- (十)資產報廢損失參見第46頁營業外費用明細表。
- (十一)什項費用參見第46頁營業外費用明細表。

二、其他綜合損益說明：無。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名 稱	編 號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9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9001		
停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9002		
稅前淨利(淨損)	9003		
利息股利之調整	9004	-518,724	利息收入518,724千元。
未計利息股利之稅前淨利(淨損)	9005	-518,724	
調整項目	9006	7,788,064	(1)提存特別準備8,217,002千元。 (2)折舊9,901千元。 (3)攤銷5,342千元。 (4)處理資產損失1,304千元。 (5)存放央行(3個月以上到期)淨增446,426千元。 (6)流動資產-預付費用淨增159千元。 (7)流動負債-其他應付款淨增1,100千元。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9007	7,269,340	
收取利息	9008	402,561	利息收入518,724千元減應收扣繳利息所得稅退稅款淨增26,831千元及應收利息淨增89,332千元。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1	7,671,90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92		
流動金融資產淨減(淨增)	9201	34,178	減少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
減少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205	30	詳資產報廢明細表殘餘價值欄數額。
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淨減(淨增)	9208	-2,390	(1)增加電腦軟體2,615千元。 (2)減少存出保證金225千元。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215	-7,206	詳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3	24,612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名 稱	編 號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94		
其他負債淨增(淨減)	9407	-6,351,910	(1)減少一般金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 6,312,423千元。 (2)減少暫收及待結轉帳項39,672千元。 (3)增加存入保證金185千元。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5	-6,351,91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97	1,344,60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98	37,124,46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99	38,469,071	

註：

1. 本表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自存款日起3個月內到期之存放銀行同業、可自由動用並自存款日起3個月內到期之存放央行及自投資日起3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
2. 本表「調整項目」欄所列，包括提存各項準備、折舊及減損、攤銷、處理資產損失（利益）、存放央行淨減(淨增)、流動資產淨減(淨增)、流動負債淨增(淨減)等。

丁、預算明細表

壹、損益明細科目

中央存款保險

金融保險

中華民國

科目及營運項目		新 臺 幣 部 分			外
名 稱	編 號	營 運 量 (平 均 資 費)	利(費)率 %	營 運 值	營運量 (平均資費)
利息收入	410301	50,704,874	1.02	518,724	
保費收入	410302			8,580,014	
合 計				9,098,738	

註:保費收入費率係保額內存款採風險差別五級費率(銀行及信用合作社分別為萬分之5、6、8
存款採固定費率(銀行及信用合作社為萬分之0.5;農漁會信用部為萬分之0.25)及主管機

股份有限公司

收入明細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幣 部 分				合 計		
利(費)率 %	營運原幣值	折合率	折 合 新 臺 幣	營 運 量 (平 均 資 費)	加 權 平 均 利(費)率%	營 運 值
				50,704,874	1.02	518,724
						8,580,014
						9,098,738

、11、15及萬分之4、5、7、10、14；農漁會信用部為萬分之2、3、4、5、6)，保額以上
關專案核定費率，加權平均計算為萬分之 2.299。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保險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 號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1,456		利息費用	510301			
1,456		租金與利息	5103014			
1,456		利息	51030146			
179	708	承保費用	510303	400		400
179	708	材料及用品費	5103033	400		400
179	708	用品消耗	51030332	400		400
209	240	手續費用	510305	805		805
209	240	服務費用	5103052	805		805
209	240	棧儲、包裝、代理 及加工費	51030527	805		805
20,034,170	7,720,652	提存特別準備	510326	8,217,002		8,217,002
20,034,170	7,720,652	損失與賠償給付	5103268	8,217,002		8,217,002
20,034,170	7,720,652	賠償給付	51032682	8,217,002		8,217,002
20,036,014	7,721,600	合 計		8,218,207		8,218,207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 號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246,881	249,848	用人費用	5202011	250,851	228,078	22,773
143,281	148,633	正式員額薪資	52020111	150,544	150,544	
3,875	2,287	臨時人員薪資	52020112			
7,459	10,190	超時工作報酬	52020113	10,407	10,407	
51,652	37,520	獎金	52020115	38,506	25,091	13,415
16,937	22,272	退休及卹償金	52020116	22,436	22,436	
314	1,044	資遣費	52020117			
23,361	27,900	福利費	52020118	28,956	19,598	9,358
2	2	提繳費	52020119	2	2	
49,667	77,245	服務費用	5202012	66,087	62,704	3,383
2,069	2,089	水電費	52020121	2,076	2,076	
2,145	2,907	郵電費	52020122	3,011	3,011	
5,439	7,500	旅運費	52020123	7,960	7,960	
30,993	38,518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2020124	31,030	31,030	
3,560	5,022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52020125	4,925	4,925	
106	187	保險費	52020126	210	210	
1,164	1,949	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	52020127	1,806	1,806	
2,313	15,490	專業服務費	52020128	11,686	11,686	
1,879	3,583	公共關係費	52020129	3,383		3,383
1,138	1,772	材料及用品費	5202013	1,615	1,615	
261	378	使用材料費	52020131	356	356	
877	1,394	用品消耗	52020132	1,259	1,259	
2,023	2,871	租金與利息	5202014	2,695	2,695	
560	630	房租	52020142	700	700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 號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524	936	機器租金	52020143	560	560	
838	1,091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2020144	1,217	1,217	
101	214	什項設備租金	52020145	218	218	
12,184	13,463	折舊及攤銷	5202015	13,289	13,289	
3,314	3,315	房屋折舊	52020152	3,315	3,315	
3,491	3,004	機械及設備折舊	52020153	3,222	3,222	
438	368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52020154	457	457	
946	812	什項設備折舊	52020155	953	953	
3,995	5,964	攤銷	52020158	5,342	5,342	
348,381	452,983	稅捐與規費	5202016	465,511	1,990	463,521
612	721	土地稅	52020162	791	791	
937	1,092	房屋稅	52020164	1,134	1,134	
346,815	451,133	消費與行為稅	52020165	463,547	26	463,521
18	37	規費	52020167	39	39	
2,012	2,224	會費、捐助與分攤	5202017	2,611	2,611	
394	433	會費	52020171	701	701	
1,617	1,791	分攤	52020173	1,910	1,910	
662,286	800,406	合 計		802,659	312,982	489,677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一、用人費用：

- (一)正式員額薪資：按預算員額參照行政院訂頒「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及現行員工待遇標準編列。
- (二)超時工作報酬：參照業務實際需要及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規定編列。
- (三)獎金：依照「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屬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用人費薪給管理要點」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屬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經營績效獎金實施要點」規定編列。
- (四)退休及卹償金：在所得稅法規定限額內編列。
- (五)福利費：依全民健康保險法、公教人員保險法、勞工保險條例、職工福利金條例及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等規定編列，其中福利金預算編列9,358千元，明細如下：
 - 1.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2年8月9日金管人字第10200085430號函，按保費收入千分之1.0編列8,580千元(保費收入8,580,014千元*0.1%)。
 - 2. 按利息收入千分之1.5編列778千元(利息收入518,724千元*0.15%)。
- (六)提繳費：工員依勞動基準法第28條及積欠工資墊償基金提繳及墊償管理辦法規定，按勞工保險投保薪資總額萬分之2.5編列。

二、服務費用：

- (一)水電費：係工作場所水電費，為應業務暨辦公室自動化所需，參酌以前年度實際執行情形編列。
- (二)郵電費：係配合各項業務需要及加強存款保險業務之宣導，預計各項文宣廣告品之郵寄費用，暨辦公場所電話及數據通信費用，參酌以前年度實際執行情形編列。
- (三)旅運費：
 - 1. 國內旅費：係協助要保機構加強風險管理，對申報存款保險風險差別費率風險指標資料、檔案不正確之要保機構辦理查核等；辦理金融機構申請參加存款保險實地查證作業、辦理要保機構風險指標資料評估查核、存款保費基數正確性暨電子資料檔案內容建置查核等；協助要保機構處理異常提領等重大偶發事件及對保留訴訟及不法人員追償之相關訴訟、執行事宜；辦理要保機構說明會及宣導存款保險之相關活動等，按行政院頒「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支給標準編列3,139千元。
 - 2. 大陸地區旅費：係應中國大陸地區於104年5月設立存款保險制度，為瞭解中國存保制度運作情形等，預定赴大陸參加國際研討會及與其存款保險主管機關開會協商兩岸存款保險保障相關事宜，按行政院頒「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支給標準編列398千元。
 - 3. 國外旅費：目前本公司於IADI中擔任之主要職務包括：執行理事會理事、研究與準則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委員會主席、治理委員會會員、訓練與會議委員會會員、會員與溝通委員會會員及亞太區域委員會會員。上開各相關例行會議，本公司均有必要定期參與，並配合國際準則之發布出席國際會議；另依合作交流意向書與合作備忘錄事項，參與日本存款保險公司、韓國存款保險公司及資產管理公司、匈牙利國家存保機構、越南存款保險機構、印尼存款保險公司、馬來西亞存款保險公司、泰國存款保險機構、瑞士銀行及證券商存款保障機構、法國存款保障及處理機構、德國銀行公會存款保障機構及德國民營銀行法定賠償機構等與本公司之合作計畫定期會議，按行政院頒「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支給標準編列4,216千元。

4. 因應其他業務需要編列專力費、貨物運費等207千元。

(四)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 廣(公)告費：擬透過報章雜誌、網路、廣播、電視宣導短片，於捷運、高鐵、台鐵、公車等大眾交通工具媒體及戶外看板或電視牆刊登宣導廣告等宣導活動，多方深植存款保險相關理念及形象，編列21,850千元廣告費，悉數為政策宣導經費。另辦理履行保險責任公告編列150千元公告費。

2. 業務宣導費：舉辦國際研討會聘請國內外學者、專家講授國際金融監理及存款保險最新發展趨勢等課程，強化國際合作與交流及提升本公司專業技能；辦理座談會、記者會或園遊會等宣導活動，協辦金融理財知識教育推廣活動；製作中、英文業務簡介(含影片及書面加光碟)；製作宣導用海報及存保簡介小摺頁，供要保機構張貼或擺放；製作本公司專屬設計之宣導品，提供業務宣導、各金融教育推廣機構及公益團體舉辦之金融教育研習課程或公益活動使用等所需，編列8,720千元，其中5,320千元屬政策宣導經費。

3. 印刷及裝訂費：依業務所需編列310千元。

(五)修理保養與保固費：係辦公場所及機械、交通運輸、什項設備等修理維護費用，因應實際需要參酌以前年度執行情形編列。

(六)保險費：依業務實際需要編列辦公場所及機械、交通運輸、什項設備等保險費。

(七)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配合業務需要編列各項佣金、匯費及手續費6千元暨勞務性工作委外辦理之外包費1,800千元。

(八)專業服務費：包括電腦軟體服務費、會計師及精算師公費、為履行保險責任而委任財務顧問公司辦理資產負債評估所需之工程及管理諮詢服務費及因執行業務所生爭議事項之法律事務費等。

(九)公共關係費：為辦理存款保險條例規定業務，及參與國際存款保險機構協會有關活動並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加強與國際金融安全網成員經驗交流等所需編列。

三、材料及用品費：

- (一)使用材料費：依車輛數量與規定之用油標準並因應業務需要，參酌以前年度執行情形，編列燃料及其他設備零件等。
- (二)用品消耗：業務所需各類辦公器具與用品並汰購單價1萬元以下不堪繼續使用之辦公器具及報章雜誌等費用計1,241千元。暨依據「各機關學校團體駐衛警察設置管理辦法」，參照台北市警察局服裝明細表（每人每年6千元）規定編列駐衛警3人制服費18千元。

四、租金與利息：

- (一)房租：應業務需要編列倉庫租金。
- (二)機器租金：應業務成長與辦公室自動化所需，編列電腦租金及使用費等。
- (三)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為隨時掌握運用各項財經資訊，編列有線電視視訊費等暨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央銀行等，透過電腦連線網路取得金融機構有關資訊所需，編列電信設備租金。另為因應業務機動需要，編列車租。
- (四)什項設備租金：配合業務需要租用相關設備所需費用。

五、折舊及攤銷：

- (一)折舊：依行政院訂頒財物標準分類中除土地外之各項固定資產耐用年限加計殘值1年及所得稅法規定，採平均法計算之折舊額，詳折舊明細表。
- (二)攤銷：係電腦軟體依規定分年攤銷之費用。

六、稅捐與規費(詳繳納各項稅捐與規費明細表)：

- (一)土地稅：地價稅按土地稅法規定編列。
- (二)房屋稅：房屋稅按房屋稅條例規定編列。
- (三)消費與行為稅：包括按預估保費收入編列5%營業稅、0.4%印花稅及汽車牌照稅等。
- (四)規費：依實際需要編列相關行政規費及汽車燃料費。

七、會費、捐助與分攤：係參加國際組織、學術機構及業務有關團體之會費暨分攤辦公大樓管理費及其他有關費用（詳會費、捐助與分攤費用彙計表）。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上年度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決算數	預算數	名 稱	編 號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49,634	53,992	用人費用	5203011	54,109	51,134	2,975
31,709	33,985	正式員額薪資	52030111	33,985	33,985	
1,796	2,394	超時工作報酬	52030113	2,335	2,335	
120	120	津貼	52030114	120	120	
10,970	8,421	獎金	52030115	8,535	5,560	2,975
3,443	4,961	退休及卹償金	52030116	4,961	4,961	
1,595	4,110	福利費	52030118	4,172	4,172	
1	1	提繳費	52030119	1	1	
4,059	5,763	服務費用	5203012	5,455	5,455	
179	175	水電費	52030121	188	188	
457	552	郵電費	52030122	430	430	
71	99	旅運費	52030123	114	114	
120	13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2030124	140	140	
684	1,270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52030125	999	999	
88	180	保險費	52030126	212	212	
1,151	1,306	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	52030127	1,450	1,450	
529	1,004	專業服務費	52030128	875	875	
781	1,047	公共關係費	52030129	1,047	1,047	
194	265	材料及用品費	5203013	265	265	
81	140	使用材料費	52030131	140	140	
113	125	用品消耗	52030132	125	125	
619	929	租金與利息	5203014	813	813	
240	270	房租	52030142	300	300	
22	134	機器租金	52030143	134	134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 號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353	515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2030144	359	359	
4	10	什項設備租金	52030145	20	20	
1,970	1,874	折舊及攤銷	5203015	1,954	1,954	
1,420	1,421	房屋折舊	52030152	1,420	1,420	
149	97	機械及設備折舊	52030153	139	139	
160	130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52030154	163	163	
241	226	什項設備折舊	52030155	232	232	
461	570	稅捐與規費	5203016	616	616	
240	309	土地稅	52030162	339	339	
179	208	房屋稅	52030164	216	216	
26	28	消費與行為稅	52030165	33	33	
16	25	規費	52030167	28	28	
156	133	會費、捐助與分攤	5203017	192	192	
156	133	分攤	52030173	192	192	
57,092	63,526	合 計		63,404	60,429	2,975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一、用人費用：

- (一)正式員額薪資：按預算員額參照行政院訂頒「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及現行員工待遇標準編列。
- (二)超時工作報酬：參照業務實際需要及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規定編列。
- (三)津貼：依財政部(67)台財人第32021號函轉行政院人事行政局(67)局肆字第04786號函規定，實施用人費率事業機構，如主持人未獲供應公家宿舍，得由機構發給房租補助費，每月以5千元為限，編列主持人(董事長、總經理)2人之房租水電津貼。
- (四)獎金：依照「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屬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用人費薪給管理要點」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屬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經營績效獎金實施要點」規定編列。
- (五)退休及卹償金：在所得稅法規定限額內編列。
- (六)福利費：依全民健康保險法、公教人員保險法、勞工保險條例及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等規定編列。
- (七)提繳費：工員依勞動基準法第28條及積欠工資墊償基金提繳及墊償管理辦法規定，按勞工保險投保薪資總額萬分之2.5編列。

二、服務費用：

- (一)水電費：係工作場所水電費，為應業務暨辦公室自動化所需，參酌以前年度實際執行情形編列。
- (二)郵電費：係配合各項業務所需之郵寄費用，暨辦公場所電話及數據通信費用，參酌以前年度實際執行情形編列。
- (三)旅運費：係配合業務所需，參酌以前年度實際執行情形編列。
- (四)印刷裝訂與廣告費：主要係配合業務所需及預計印製更新之各項規章、作業手冊，參酌以前年度實際執行情形編列。
- (五)修理保養與保固費：係辦公場所及機械、交通運輸、什項設備等修理維護費用，因應實際需要參酌以前年度執行情形編列。
- (六)保險費：依業務實際需要編列辦公場所及機械、交通運輸、什項設備等保險費。
- (七)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配合業務需要編列各項佣金、匯費及手續費10千元暨勞務性工作委外辦理之外包費1,440千元。
- (八)專業服務費：主要係電腦軟體服務費。
- (九)公共關係費：為利業務順利推展，加強與業務相關人員聯繫需要編列。

三、材料及用品費：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一)使用材料費：應業務需要，依車輛數量與規定之用油標準，參酌以前年度執行情形，編列燃料及其他設備零件等。

(二)用品消耗：業務所需各類辦公器具與用品並汰購單價1萬元以下不堪繼續使用之辦公器具等費用，本撙節原則編列。

四、租金與利息：

(一)房租：應業務需要編列倉庫租金。

(二)機器租金：應業務成長與辦公室自動化所需，編列電腦租金及使用費。

(三)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為隨時掌握運用各項財經資訊，編列有線電視視訊費等暨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央銀行等，透過電腦連線網路取得金融機構有關資訊所需，編列電信設備租金。另為因應業務機動需要，編列車租。

(四)什項設備租金：配合業務需要租用相關設備所需費用。

五、折舊及攤銷：依行政院訂頒財物標準分類中除土地外之各項固定資產耐用年限加計殘值1年及所得稅法規定，採平均法計算之折舊額，詳折舊明細表。

六、稅捐與規費(詳繳納各項稅捐與規費明細表)：

(一)土地稅：地價稅按土地稅法規定編列。

(二)房屋稅：房屋稅按房屋稅條例規定編列。

(三)消費與行為稅：係依規定編列汽車牌照稅。

(四)規費：依實際需要編列相關行政規費及汽車燃料費。

七、會費、捐助與分攤：分攤辦公大樓管理費及其他有關費用(詳會費、捐助與分攤費用彙計表)。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營業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 號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3,958	5,035	研究發展費用	529801	3,844	3,844	
360	576	用人費用	5298011	576	576	
360	576	正式員額薪資	52980111	576	576	
3,237	3,824	服務費用	5298012	2,590	2,590	
370	480	郵電費	52980122	410	410	
1,403	2,49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2980124	1,480	1,480	
1,464	850	專業服務費	52980128	700	700	
173	200	材料及用品費	5298013	200	200	
173	200	用品消耗	52980132	200	200	
188	435	會費、捐助與分攤	5298017	478	478	
14	20	分攤	52980173	20	20	
174	415	補貼與獎勵	52980174	458	458	
1,303	1,415	員工訓練費用	529802	1,762	1,762	
1,303	1,415	服務費用	5298022	1,762	1,762	
334	190	旅運費	52980223	199	199	
	4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2980224			
969	1,185	專業服務費	52980228	1,563	1,563	
5,262	6,450	合 計		5,606	5,606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營業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一、研究發展費用：

(一)用人費用：

正式員額薪資：應業務需要編列聘請諮詢委員及法律顧問等相關費用。

(二)服務費用：

1. 郵電費：編列存款保險資訊季刊及年報之郵寄費用。

2.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編列印製研究報告、年報、存款保險資訊季刊及存款保險叢書等費用。

3. 專業服務費：編列發行存款保險資訊季刊所需支給稿費。

(三)材料及用品費：

用品消耗：編列供同仁研究、蒐集資訊所需報章雜誌等費用。

(四)會費、捐助與分攤：

1. 分攤：編列國家行局公司管理部門座談會之分攤費用。

2. 補貼與獎勵：編列獎勵優秀員工暨對研究發展與業務興革有功人員之獎品等費用。

二、員工訓練費用：

服務費用：

1. 旅運費：係派員赴國外研究計畫，按行政院頒「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支給標準編列之國外旅費。

2. 專業服務費：配合業務需要編列自辦業務訓練及專題講座所需之講課鐘點費等暨參加相關業務或專業訓練機構所舉辦之進修訓練等所需之教育訓練費。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 號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4,973	8,381	其他營業外費用	5998	8,862	8,862	
797	842	資產報廢損失	599835	1,304	1,304	
797	842	損失與賠償給付	5998358	1,304	1,304	
797	842	各項損失	59983581	1,304	1,304	
4,175	7,539	什項費用	599898	7,558	7,558	
4,175	7,539	用人費用	5998981	7,558	7,558	
4,175	7,539	福利費	59989818	7,558	7,558	
4,973	8,381	合 計		8,862	8,862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一、資產報廢損失：編列本年度依規定辦理已不堪使用設備之報廢，預估淨變現價值低於帳面淨值之報廢損失（詳見資產報廢明細表）。

二、什項費用：

用人費用：依全民健康保險法之規定，編列本公司應負擔之員工眷屬、退休員工及其眷屬保險費，暨依照行政院訂頒「公務人員退休照護事項」之規定，編列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

貳、現金流量明細科目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合計	備註
名 稱	編 號	機械及 設 備	交通及 運輸設備	什項 設備	小計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952	4,324	140	2,742	7,206		7,206	
合 計		4,324	140	2,742	7,206		7,206	

中華民國

項 目		自 有 資 金				
名 稱	編 號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 用 資 產	增 資	其 他	小
						金 額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952	7,206				7,206
合 計		7,206				7,206

股份有限公司
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illegible]

中央存款保險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

中華民國

項 目		全 部					
名 稱	編 號	資 金 來 源					外借資金
		投資總額	自 有 資 金	出售不適用資產	增 資	其 他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952	7,206	7,206				
合 計		7,206	7,206				

股份有限公司
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預 算 數			
目標能量	進度起訖 年 月	資 金 成本率	現 值 報酬率	收回年限	本 年 度		截至本年度累計	
					金 額	占全部 計畫%	金 額	占全部 計畫%
	105.1～105.12				7,206	100.00	7,206	100.00
	105.1～105.12				7,206	100.00	7,206	100.00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其他	合 計
	房屋 及 建築	機械 及 設備	交 通 及運輸 設 備	什項 設備			
前年度決算資產原值	265,486	92,349	13,799	26,352			397,986
上年度預計新增資產原值(註)		75	106	147			328
本年度預計新增資產原值(註)		-1,243	6	111			-1,126
資產重估增值額							
累計減損數							
本年度資產總額	265,486	91,181	13,911	26,610			397,188
折舊方法	平均法	平均法	平均法	平均法			
折舊率							
本年度應提折舊	4,735	3,361	620	1,185			9,901
業務費用	3,315	3,222	457	953			7,947
管理費用	1,420	139	163	232			1,954
合 計	4,735	3,361	620	1,185			9,901

註：預計新增資產原值係按新購固定資產(含以前年度奉准保留部分)扣除報廢資產原始成本計列。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報廢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帳 面 價 值				殘餘 價值	報廢 損失
名 稱	編 號	成 本 或 重估價值	已 提 折舊額	減 損 調整數	淨 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械及設備	946030	5,567	4,568		999	2	997
交通及運輸設備	946040	134	101		33	4	29
什項設備	946050	2,631	2,329		302	24	278
合 計		8,332	6,998		1,334	30	1,304

中央存款保險

資本增減與

中華民國

項 目		期 初 資 本 額		本 年 度
名 稱	編 號	實 收 資 本	預 收 資 本	現 金
中央政府資本	942010	5,095,269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5,095,269		
其他政府機關資本	942040	4,904,731		
中央銀行		4,904,731		
總 計		10,000,000		

戊、預算參考表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 105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3年 12 月 31 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05年 12 月 31 日 預 計 數	104 年 12 月 31 日 預 計 數	比 較 增 減(－)數
	名 稱	編 號			
63,444,715	資產	1	59,913,190	58,046,998	1,866,192
62,919,693	流動資產	11	59,420,012	57,546,839	1,873,173
802,713	現金	1101	802,319	802,492	-173
802,363	銀行存款	110102	801,969	802,142	-173
350	零用金及週轉金	110104	350	350	0
53,532,721	存放央行	1103	50,220,503	48,429,301	1,791,202
53,532,721	存放央行	110301	50,220,503	48,429,301	1,791,202
8,085,178	流動金融資產	1104	8,051,000	8,085,178	-34,178
8,085,178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	110416	8,051,000	8,085,178	-34,178
374,577	應收款項	1105	275,993	186,661	89,332
374,577	應收利息	110515	275,993	186,661	89,332
107,59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106	51,872	25,041	26,831
107,590	應收所得稅退稅款	110601	51,872	25,041	26,831
16,191	預付款項	1111	17,325	17,166	159
16,191	預付費用	111103	17,325	17,166	159
723	短期墊款	1112	1,000	1,000	0
	短期墊款	111201	1,000	1,000	0
723	代繳保費	111204			
495,42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	486,530	490,559	-4,029
294,982	土地	1401	294,982	294,982	0
228,833	土地	140101	228,833	228,833	0
66,149	重估增值－土地	140102	66,149	66,149	0
162,945	房屋及建築	1403	153,474	158,209	-4,735
265,486	房屋及建築	140301	265,486	265,486	0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 105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3年 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05年 12月31日 預 計 數	104 年 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 較 增 減(－)數
	名 稱	編 號			
102,541	累計折舊-房屋及建築	140304	112,012	107,277	4,735
25,935	機械及設備	1404	26,417	26,453	-36
92,349	機械及設備	140401	91,181	92,424	-1,243
66,414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140404	64,764	65,971	-1,207
4,403	交通及運輸設備	1405	3,616	4,129	-513
13,799	交通及運輸設備	140501	13,911	13,905	6
9,396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140504	10,295	9,776	519
7,156	什項設備	1406	8,041	6,786	1,255
26,352	什項設備	140601	26,610	26,499	111
19,196	累計折舊-什項設備	140604	18,569	19,713	-1,144
11,795	無形資產	16	5,990	8,717	-2,727
11,795	無形資產	1601	5,990	8,717	-2,727
11,795	電腦軟體	160105	5,990	8,717	-2,727
17,807	其他資產	18	658	883	-225
16,924	遞延資產	1802			
16,924	預付退休金	180209			
883	什項資產	1897	658	883	-225
883	存出保證金	189721	658	883	-225
282,100	存出保證品	189723	237,300	243,800	-6,500
282,100	抵繳存出保證品	189724	237,300	243,800	-6,500
63,444,715	資產總額		59,913,190	58,046,998	1,866,192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 105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3年 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05年 12月31日 預 計 數	104 年 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 較 增 減(－)數
	名 稱	編 號			
52,208,284	負債	2	48,676,759	46,810,567	1,866,192
78,305	流動負債	21	61,541	60,441	1,100
78,305	應付款項	2105	61,541	60,441	1,100
1,465	應付代收款	210503	1,500	1,500	0
2,503	應付費用	210505	3,000	3,000	0
12	應付退休金費用	210528			
74,325	其他應付款	210598	57,041	55,941	1,100
52,129,978	其他負債	28	48,615,218	46,750,126	1,865,092
51,033,186	負債準備	2801	47,585,922	45,681,343	1,904,579
47,343,429	一般金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	280113	43,258,659	41,682,760	1,575,899
3,689,757	農業金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	280114	4,327,263	3,998,583	328,680
25,551	遞延所得稅負債	2803	25,551	25,551	0
25,551	估計應付土地增值稅	280302	25,551	25,551	0
1,071,241	什項負債	2897	1,003,745	1,043,232	-39,487
966	存入保證金	289701	721	536	185
1,070,275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289703	1,003,024	1,042,696	-39,672
11,236,431	權益	3	11,236,431	11,236,431	0
10,000,000	資本	31	10,000,000	10,000,000	0
10,000,000	資本	3101	10,000,000	10,000,000	0
10,000,000	資本	310101	10,000,000	10,000,000	0
265	資本公積	32	265	265	0
265	資本公積	3201	265	265	0
265	受贈公積	320102	265	265	0
1,236,167	保留盈餘	33	1,236,166	1,236,166	0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 105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3年 12 月31 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05年 12 月31 日 預 計 數	104 年 12 月31 日 預 計 數	比 較 增 減(－)數
	名 稱	編 號			
1,236,167	已指撥保留盈餘	3301	1,236,166	1,236,166	0
235,701	法定公積	330101	235,700	235,700	0
1,000,466	特別公積	330102	1,000,466	1,000,466	0
63,444,715	負債及權益總額		59,913,190	58,046,998	1,866,192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 一、「104 年 12 月 31 日預計數」係就法定預算數按實際業務狀況調整之數額。
- 二、「賠款特別準備」依存款保險條例第 5 條規定「存保公司每年度收入總額減除各項成本費用及損失後之餘額，應全數提存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辦理，並依同條例第 6 及 7 條規定，轉列「一般金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及「農業金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明細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一般金融保險 賠款特別準備	農業金融保險 賠款特別準備	合 計
上年度決算日預計數	41,682,760	3,998,583	45,681,343
加：本年度預算提存	7,888,322	328,680	8,217,002
減：本年度			
1. 預計賠付款	(6,279,884)		(6,279,884)
2. 金融重建基金結束 規劃方案代該基金 負擔相關費用	(32,539)		(32,539)
本年度決算日預計數	43,258,659	4,327,263	47,585,922

- 三、依存款保險條例第 16 條規定「存款保險公司之各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餘額占保額內存款之目標比率為百分之二。」，倘以要保機構申報之 103 年 12 月 31 日保額內存款為估算基準並假設未來無理賠案件下，推估本公司一般金融保險賠款準備金及農業金融保險賠款準備金，分別於民國 140 年及民國 175 年達成 2%法定目標比率。

- 四、「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科目內提存法院作為訴訟用擔保品，係以提存公債面值帳列「什項資產-存出保證品」及「什項資產-抵繳存出保證品」。

- 五、或有事項：

(一)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以下簡稱中信銀行）概括承受花蓮區中小企業銀行後，發現一筆未揭露負債 270 千元要求增加賠付，經金融重建基金同意備案，將俟中信銀行實際支付該筆負債後，再依金融重建基金結束規劃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方案之核處原則辦理。

- (二)本年度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及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項下列有保證品 949 千元，係收到廠商存入保證用之有價證券，因屬或有性質，依規定未列入資產負債表內。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人

項 目		上年度預計數		本年度增減數		本年度預計數		增減原因
名 稱	編 號	國 內 部 分	國 外 部 分	國 內 部 分	國 外 部 分	國 內 部 分	國 外 部 分	
營業總支出部分	972	174		-1		173		係退休所致。
業務部分	9722	146		-1		145		
正式職員	97221	134				134		
正式工員	97223	12		-1		11		
管理部分	9723	28				28		
正式職員	97231	24				24		
正式工員	97233	4				4		
合 計		174		-1		173		

中央存款保險

用人費用

中華民國

部 門 別		正式 員額 薪資	臨時 人員 薪資	超時 工作 報酬	津 貼	獎 金		
名 稱	編 號					績效獎金	考核獎金	其他 獎金
營業總支出部分	974	185,105		12,742	120	16,390	30,651	
業務費用	9745202	150,544		10,407		13,415	25,091	
職員	97452023	143,975		9,112		12,829	23,996	
國內部分	974520231	143,975		9,112		12,829	23,996	
工員	97452024	6,569		1,295		586	1,095	
國內部分	974520241	6,569		1,295		586	1,095	
管理費用	9745203	33,985		2,335	120	2,975	5,560	
董（理）監事	97452031	624						
國內部分	974520311	624						
職員	97452033	31,377		1,915	120	2,798	5,230	
國內部分	974520331	31,377		1,915	120	2,798	5,230	
工員	97452034	1,984		420		177	330	
國內部分	974520341	1,984		420		177	330	
其他營業費用	9745298	576						
顧問人員	97452982	576						
國內部分	974529821	576						
其他營業外費用	9745998							
職員	97459983							
國內部分	974599831							
工員	97459984							
國內部分	974599841							
合 計		185,105		12,742	120	16,390	30,651	

註：1. 預計進用勞務承攬人力10人，辦理事務性、重複性、機械性等行政服務工作及臨時交
2.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屬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用人費薪給管理要點」及
173人之績效獎金16,390千元及考核獎金30,651千元，前開績效獎金及考核獎金之核
3. 表內「提撥福利金」預算編列詳第37頁業務費用說明。

股份有限公司

彙計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退休、卹償金		資遣費	福 利 費					提繳工資墊償費用	合 計
退休及離職金	卹償金		分 擔保險費	傷 病醫藥費	提 撥福利金	體 育活動費	其 他福利費		
27,397			28,030	224	9,358	104	2,970	3	313,094
22,436			17,028	163	9,358	87	2,320	2	250,851
21,596			16,200	154	8,950	80	2,144		239,036
21,596			16,200	154	8,950	80	2,144		239,036
840			828	9	408	7	176	2	11,815
840			828	9	408	7	176	2	11,815
4,961			3,646	61		17	448	1	54,109
									624
									624
4,707			3,383	56		15	384		49,985
4,707			3,383	56		15	384		49,985
254			263	5		2	64	1	3,500
254			263	5		2	64	1	3,500
									576
									576
									576
			7,356				202		7,558
			7,014				192		7,206
			7,014				192		7,206
			342				10		352
			342				10		352
27,397			28,030	224	9,358	104	2,970	3	313,094

：辦事項，於「業務、管理費用-外包費」科目下編列3,240千元。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屬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經營績效獎金實施要點」編列員工發，俟決算時，按實際經營成果，依規定覈實辦理。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繳納各項稅捐與規費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營業總支出部分			資本支出部分			代徵部分		合 計		
名 稱	編 號	中 央 政 府	地 方 政 府	外 國 政 府	中 央 政 府	地 方 政 府	外 國 政 府	中 央 政 府	地 方 政 府	中 央 政 府	地 方 政 府	外 國 政 府
所得稅	9761											
營利事業所得稅	97611											
土地稅	9762		1,130								1,130	
一般土地地價稅	97621		1,130								1,130	
房屋稅	9764		1,350								1,350	
一般房屋稅	97641		1,350								1,350	
消費與行為稅	9765	429,001	34,579							429,001	34,579	
營業稅	97655	429,001								429,001		
印花稅	97656		34,520								34,520	
使用牌照稅	97657		59								59	
規費	9767	37	30							37	30	
行政規費	97671		30								30	
汽車燃料使用費	97672	37								37		
合 計		429,038	37,089							429,038	37,089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單 位	增 購 部 分		汰舊換新部分		合 計		說 明
名 稱	編 號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本年度無列數									
合 計									

註：1. 管理用車輛：經本表增購及汰舊換新後，計有管理用客車(主持人座車)2輛。

2. 其他車輛：本年度未辦理增購及汰舊換新，計有客貨兩用車（小型客貨車）2輛及其他公務用車(機車)3輛。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量值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營 運 項 目		單 位	營 運 量	平均利(費)率%	營 運 值
名 稱 及 年 度	編 號				
本(105)年度預算數					
存款保險	932390	新臺幣千元			8,580,014
上(104)年度預算數					
存款保險	932390	新臺幣千元			8,349,954
前(103)年度決算數					
存款保險	932390	新臺幣千元			8,968,282
(102)年度決算數					
存款保險	932390	新臺幣千元			8,650,800
(101)年度決算數					
存款保險	932390	新臺幣千元			8,519,623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會費、捐助與分攤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費 用 別	項 目 及 對 象	金 額	備 註
會費			701	
國際組織會費	業務費用	國際存款保險機構協會 (IADI)	688	
			688	
		其他	650	蒐集國際存款保險相關法令理論及與國際存款保險機構相關單位之交流、協助與互動資訊做為業務運作參考。
學術團體會費	業務費用	中華民國電腦稽核協會	38	
			13	
		其他	13	
		中華民國電腦稽核協會	12	蒐集國內電腦（內部）稽核案例與參加研討會或訓練課程以增進查核技術，做為執行存保條例第24條第1項查核業務之查核技巧改進參考。
		其他	1	
分攤			2,122	
分攤大樓管理費	業務費用		2,038	
			1,858	
		1. 仰德大樓管理費	1,400	依實際需要估列。
		2. 南區辦公室大樓管理費	196	〃
		3. 中區辦公室大樓管理費	127	〃
		4. 租賃倉庫大樓管理費	135	〃
	管理費用		180	
		仰德大樓管理費	180	依實際需要估列。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會費、捐助與分攤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費 用 別	項 目 及 對 象	金 額	備 註
分攤其他費用			84	
	業務費用		52	
		參加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舉辦各類比賽等分攤費用	52	依實際需要估列。
	管理費用		12	
		參加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舉辦各類比賽等分攤費用	12	依實際需要估列。
	研究發展 費用		20	
		國家行局公司管理部門座 談會之分攤費用	20	依實際需要估列。
補貼與獎勵			458	
獎勵費用			458	
	研究發展 費用		458	
		獎勵優秀員工暨對研究發 展與業務興革有功人員之 獎品等費用	458	推動同仁研究發展風氣，增進專 業素養，並提高工作效率，依實 際需要估列。
會費、捐助與分攤	合 計		3,281	

中央存款保險 各項費用

中華民國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名 稱	本	
			合 計	金融保 險成本
301,050	311,955	用人費用	313,094	
175,350	183,194	正式員額薪資	185,105	
3,875	2,287	臨時人員薪資		
9,255	12,584	超時工作報酬	12,742	
120	120	津貼	120	
62,622	45,941	獎金	47,041	
20,380	27,233	退休及卹償金	27,397	
314	1,044	資遣費		
29,132	39,549	福利費	40,686	
2	3	提繳費	3	
58,476	88,487	服務費用	76,699	805
2,248	2,264	水電費	2,264	
2,972	3,939	郵電費	3,851	
5,845	7,789	旅運費	8,273	
32,516	41,182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2,650	
4,245	6,292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5,924	
194	367	保險費	422	
2,523	3,495	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	4,061	805
5,274	18,529	專業服務費	14,824	
2,660	4,630	公共關係費	4,430	
1,684	2,945	材料及用品費	2,480	400
342	518	使用材料費	496	
1,342	2,427	用品消耗	1,984	400
4,098	3,800	租金與利息	3,508	
800	900	房租	1,000	
547	1,070	機器租金	694	
1,190	1,606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576	
105	224	什項設備租金	238	
1,456		利息		
14,154	15,337	折舊及攤銷	15,243	
4,735	4,736	房屋折舊	4,735	
3,640	3,101	機械及設備折舊	3,361	

股份有限公司

彙計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預 算 數					
業務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員工訓練費用	營業外費用	所得稅費用
250,851	54,109	576		7,558	
150,544	33,985	576			
10,407	2,335				
	120				
38,506	8,535				
22,436	4,961				
28,956	4,172			7,558	
2	1				
66,087	5,455	2,590	1,762		
2,076	188				
3,011	430	410			
7,960	114		199		
31,030	140	1,480			
4,925	999				
210	212				
1,806	1,450				
11,686	875	700	1,563		
3,383	1,047				
1,615	265	200			
356	140				
1,259	125	200			
2,695	813				
700	300				
560	134				
1,217	359				
218	20				
13,289	1,954				
3,315	1,420				
3,222	139				

中央存款保險 各項費用

中華民國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名 稱	本	
			合 計	金融保 險成本
598	498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620	
1,187	1,038	什項設備折舊	1,185	
3,995	5,964	攤銷	5,342	
348,842	453,553	稅捐與規費	466,127	
852	1,030	土地稅	1,130	
1,116	1,300	房屋稅	1,350	
346,841	451,161	消費與行為稅	463,580	
33	62	規費	67	
2,356	2,792	會費、捐助與分攤	3,281	
394	433	會費	701	
1,788	1,944	分攤	2,122	
174	415	補貼與獎勵	458	
20,034,968	7,721,494	損失與賠償給付	8,218,306	8,217,002
797	842	各項損失	1,304	
20,034,170	7,720,652	賠償給付	8,217,002	8,217,002
20,765,628	8,600,363	合 計	9,098,738	8,218,207

股份有限公司

彙計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預 算 數					
業務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員工訓練費用	營業外費用	所得稅費用
457	163				
953	232				
5,342					
465,511	616				
791	339				
1,134	216				
463,547	33				
39	28				
2,611	192	478			
701					
1,910	192	20			
		458			
				1,304	
				1,304	
802,659	63,404	3,844	1,762	8,862	

己、附 錄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一)	一、通案決議部分： 經查「政府資訊公開法」第 7 條規定，略以：下列政府資訊，除依第 18 條規定限制公開或不予提供者外，應主動公開……五、施政計畫、業務統計及研究報告。……前項第 5 款所稱研究報告，指由政府機關編列預算委託專家、學者進行之報告或派赴國外從事考察、進修、研究或實習人員所提出之報告。 又查，本院審查 9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通過之通案決議：(八)自 96 年度起，中央各行政單位應依「政府資訊公開法」第 7 條規定，應將預算及決算書、由政府編列預算所完成之研究報告等在網上公布，供全民查閱、(十)鑑於政府資訊公開法已於民國 94 年 12 月 28 日公布施行，各政府機關均應主動公開其行政資訊，爰建議於各機關之入口網站增加「政府資訊公開」之單一窗口，使政府資訊更為公開透明，讓民眾更方便參與政府之政策。 而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每年度皆編列龐大預算，委託相關研究單位進行研究計畫，但其中卻有極多研究結果並未主動公開，且常以「政府資訊公開法」第 18 條規定為由，限制公開甚至不予提供，但此種作法，恐將影響民眾查詢之便利性，且有政府部門刻意製造民眾參與政府政策之障礙之嫌。 綜上，爰要求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 1. 限制公開甚至不予提供之委託研究計畫，應將不適合公開之部分去除後，仍應於官網之政府資訊公開。 2. 應針對研究報告進行盤點，且日後應依相關法規及立法院決議主動公開。	遵照辦理。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一)	二、財政委員會審查決議部分：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4 年度於「業務費用」、「管理費用」及「其他營業費用」項下編列「專業服務費」計 1,852 萬 9,000 元，係支用於電腦軟體維護服務費、為履行保險責任而委任財務顧問公司辦理資產負債評估所需之工程及管理諮詢服務費等。以近年來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專業服務費預算之執行情形觀之，98 至 102 年度預算執行率分別為 34.93%、3.85%、3.74%、12.38%及 30.63%，執行率均低於四成，且各年度專業服務費實支金額約介於 500 萬元至 800 萬元間，惟 104 年度編列專業服務費 1,852 萬 9,000 元，仍有過於寬列之虞，凍結二分之一，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金管會 104 年 10 月 30 日金管主字第 10400956290 號書函轉立法院 104 年 10 月 28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40705810 號函，准予動支。